

长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长发改投〔2020〕37号

长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长兴县第三人民医院公共健康中心项目立项的批复

长兴县第三人民医院：

你院上报《关于长兴县第三人民医院公共健康中心项目申请立项的函》及有关附件已收悉。为进一步提高长兴县第三人民医院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提升长兴县县域南部整体医疗服务水平及居民健康服务能力，现就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长兴县第三人民医院公共健康中心项目。

二、项目建设地址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和平镇长兴县第三人民医院西侧。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老年人医养结合、残疾人康复、慢病管理（体检）、突发疫情防控中心等为一体的公共健康中心，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5000 平方米（含地下 3000 平方米），规划设置床位数 120 张。



三、项目计划总投资 12000 万元，资金来源按县财政局意见保障落实。

请据此抓紧办理项目前期手续，并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



抄送：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政法委（维稳办），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县建设局，县卫健局。

长兴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0年4月18日印发

项目代码：2020-330522-84-01-122902

